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注销  
江西鑫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营许可证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国务院令第700号),因江西鑫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在人力资源  
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不再从事职业中介服务活动,主动申请注销  
其人力资源经营许可证。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决定注销江西鑫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营许可证,  
现予以公布。

特此公告。

附件:注销人力资源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名单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5月15日

